

江西吉之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检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JXJZZ (2021)第(W1037-2)号

项目名称： 江西景旺精密电路有限公司厂区环境

(废水、废气)检测项目

委托单位： 江西景旺精密电路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： 2021年11月8日
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201412341433

名称:江西吉之准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地址: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骡子山赣新公司院内 31 幢 (343000)

经审查,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现予批准,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

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201412341433

发证日期:2020年01月03日

有效期至:2026年01月02日

发证机关江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检测服
检验
36

检测报告说明

1. 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。由本公司现场采样或检测的，仅对采样或检测期间负责；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来样负责。
2. 委托单位如未提出特别说明及要求者，本公司的所有检测过程，遵循现行的、有效的检测技术规范。
3. 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人的签名无效；报告涂改、增删、伪造、缺页、插入无效。
4. 若对本次报告结果的质量有疑问，可以向本公司查询。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检测报告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复核申请，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，对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。
5. 委托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，所附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执行《生态环境档案管理规范 生态环境监测》（HJ 8.2-2020）标准要求，保存时间为永久保存。

本公司通讯资料：

联系地址：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螺子山赣新公司院内 31 幢

邮政编码：343000

联系电话：0796-7076878

传 真：0796-7076878



一、检测概况

项目名称及编号	江西景旺精密电路有限公司厂区环境(废水、废气)检测项目 JXJZZ-WT-2021-1037-2		
委托单位	江西景旺精密电路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吉安市吉水县城西工业园 2 期公园路		
联系人	甘静	联系电话	13340192105
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	来样方式	采样
采样日期	2021 年 10 月 26 日	检测日期	2021 年 10 月 26 日 ~ 2021 年 10 月 27 日
检测人员	马旦茂、刘钦、刘可		
检测项目	废水: 色度		
备注	/		

二、检测方法和检出限及使用仪器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和编号	检测仪器和编号	方法 检出限
废水	色度	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-2021	/	2 倍

三、检测结果

表 1 废水检测结果表

点位编号 及名称	采样日期	监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标准 限值
废水处理站污 水总排口	2021 年 10 月 26 日	样品状况	/	浑浊、浅灰、微弱气味、少量浮油				/
		色度	倍	①	②	③	均值	
				5	5	5	5	50
备注	1、参考标准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8978-1996)表 4 一级标准, 标准限值仅供参考。							

报告编制: 张美琴 复核: 李云 审核: 肖松 签发: 周丹

日期: 2021.11.8 日期: 2021.11.08 日期: 2021.11.8 日期: 2021.11.8

